

Travelling to infinity

飞向无限

MY LIFE WITH STEPHEN

和霍金在一起的日子

by Jane Hawking

简·霍金 著

他们的爱情辉映着群星的光芒。

Although being older than me, I fell instantly in love with the young man we had just seen.
Perhaps there was something about his very eccentricity that fascinated us in any rather conventional existence.
Perhaps I had never stopped from admiring him. I would be strong here again.

I always wanted to be with him, but only in my mind.

不知道为什么，那个男孩让我感觉忐忑不安。

也许正是他的古怪令普通的我觉得着迷，

也许我有种奇怪的预感还会再与他见面。

不管原因是什么，那一幕深深地印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Although by this stage I was completely under his spell, fascinated by his bewitching eyes and the kind, delightful smile.
I remained however... I wanted to cling to whatever vest of hope
I could find and continue to support each other for the love of us, of my good name to make of our life a happy life.

在那个阶段，我完全沉迷在他的魅力之中，

就像被他那清澈的蓝灰眼眸、大大的笑容和酒窝施了魔法一般无法自拔……

我必须抓住哪怕一分一毫的希望，寻找并保持足够的信念，

期待幸运降临在处于困境中的我们俩身上。

Jephson was pleased to see us in my room. Fortunately, I was able to give him a few moments of privacy before he had to leave.
He was a man of gentle light and kind perhaps destined and all was not lost.
But the doctor said not to be so sure that we were not still too weak to travel.
I could hardly bear to let go of his hand or to let go of his gaze, but I did.
I had to let go of him, but I did not let go of all my thoughts of him.

史蒂芬看到我回来很高兴。

我的直觉告诉我，他开始以更为乐观的态度看待我们的关系，

或许他想清楚了，并不会失去所有，或许未来并不会像他恐惧得那样黑暗。

回到剑桥，在十月的一个周六，一个细雨绵绵的夜晚，史蒂芬结结巴巴地低声向我求婚。

那一刻改变了我们两个人的生活，也彻底打消了我想成为一名外交官的念头。

◎全球畅销书，史蒂芬·霍金的爱情、思想与青春纪念！



“教导我们吧，上帝，
做您的奴仆，就像您应得的一样，
奉献而不计较付出多少。”

The people of this world are like children playing with soap bubbles. Life is short and they will have missed the show.
Fortunately, I remained ever hopeful and never gave up, albeit at a price. I kept a journal, wrote a book, and became the very best wife I could be.

当他在失重状态下悬浮在空中、摆脱一切束缚时，他脸上的笑容几乎能让群星动容。
我也被深深打动着，我想，在他向着无限进发的征程上，
我能够陪伴着他走过一段短暂的旅程，也是一种幸运。

孙晶怡 / 译 CTS | K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Travelling
to infinity*

飞向无限

MY LIFE WITH STEPHEN

和霍金在一起的日子

by Jane Hawking

简·霍金 著

孙晶怡/译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飞向无限——和霍金在一起的日子 / (英) 简·霍金 著 ;
孙晶怡 译. — 长沙 :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2.12

书名原文: Travelling to Infinity : My life
With Stephen

ISBN 978-7-5357-7418-7

I. ①飞… II. ①简… ②孙… III. ①霍金,

S. 一生平事迹 IV. ①K835.61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8218 号

原书名: *travelling to infinity: my life with stephen*

Copyright © 2007 by Jane Hawking

Copyright arrange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1 by Hunan Science & Technolog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获得本书中文简体版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发行权。

著作权登记号: 18-2009-122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飞向无限——和霍金在一起的日子

著 者: [英]简·霍金

译 者: 孙晶怡

策划编辑: 孙桂均 李媛

文字编辑: 陈一心

出版发行: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 长沙市湘雅路 276 号

<http://www.hnstp.com>

邮购联系: 本社直销科 0731-84375808

印 刷: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

(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厂联系)

厂 址: 宁乡县金洲新区泉洲北路 100 号

邮 编: 410600

出版日期: 2013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6

字 数: 350000

书 号: ISBN 978-7-5357-7418-7

定 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Contents

目录



Part 1

第一部分
001

Part 2

第二部分
089

Part 3

第三部分
179

Part 4

第四部分
293

Postlude

尾声
397

Part 1
第一部分





1 展翅高飞

Wings to Fly

我和史蒂芬的故事是从 1962 年的夏天开始的，或许还比这早十多年，不过我并没有意识到。20 世纪 50 年代初，七岁的我进入圣奥尔本斯女子学校上一年级。隔壁班级有个留着蓬松金棕色头发的男孩，他总是坐在靠墙的座位上。那所学校也招收男生，我的哥哥克里斯多夫就在初中部上学。我们老师不在的时候，低年级的学生就要和高年级的学生挤在一个教室里听课，只有这个时候，我才会看到这个男孩。我们从来没有说过话，但我确信这段早年的记忆不会有错，因为史蒂芬确实在那里学习了一个学期，然后才转到几英里外的另一所学校。

史蒂芬的妹妹们在这所学校学习的时间较长，所以我对她们的印象也清晰些。玛丽是两姐妹中较大的，只比史蒂芬小十八个月，性格古怪，十分与众不同。她身材丰满，常常衣衫不整，心不在焉，仿佛沉醉在自己的世界中。她最大的财富就是那晶莹剔透的肤色，却被一副厚厚的眼镜挡住了，实在不敢恭维。菲利帕比史蒂芬小五岁，她眼神明亮，比较情绪化，一头金发，常扎着短辫子，圆圆的脸蛋红扑扑的。学校要求学生严格遵守教学纪律，而这里的小学生和所有其他地方的学生一样，不能容忍标新立异。拥有一辆劳斯莱斯和一栋乡村住宅没有问题，但如果像我一样，交通工具仅仅是一辆战前标准 10，或者更糟糕如霍金家，只有一辆老式伦敦出租车，那便会成为取笑和蔑视的对象。霍金家的孩子们就曾卧倒在出租车里，以防被同学看见，可惜我家的标准 10 里面无处可躲。后来，霍金姐妹都离开了圣奥尔本斯去别处上学。

我一直很熟悉他们的母亲。她个子不高，瘦削却很结实，常穿一件毛皮大衣。她经常站在我的学校附近的斑马线边上，等着她的小儿子爱德华

坐公车从乡下的预备学校回来。我哥哥在圣奥尔本斯学校上完初级班后也去了那所叫做艾莱斯福德的预备学校。那儿的男孩子们全穿粉色——穿粉色的夹克，戴粉色的帽子。那里是小男孩的天堂，尤其适合那些对学习没兴趣的孩子，主要的活动就是游戏和野营等，我的父亲还经常为他们的表演伴奏钢琴。当我刚认识霍金一家的时候，爱德华才八岁，已经长得十分英俊并且魅力十足。不过他发现在收养家庭中，与家里人交流变得越来越困难了——或许是因为他们习惯在餐桌上聊书籍，而那些不读书的人在他们眼里就相当于不存在。

我的一个同学戴安娜·金曾经见识过霍金家的这种习惯——也许这就是为什么她后来听到我和霍金订婚的消息后不禁惊呼：“天啊，简！你要嫁进一个疯狂的家庭了！”实际上，正是戴安娜第一次把史蒂芬介绍给我认识。在那个1962年的夏天，期终考试结束了，距离学期正式结束还有一段时间，戴安娜、我最好的朋友吉莉安和我正在享受着这段无忧无虑的闲散时光。由于我的父亲是在政府部门任职的高级官员，所以我有机会在学校、作业、考试之余初涉成人世界，例如有一次在下议院用餐，另一次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参加白金汉宫里的花园派对。戴安娜和吉莉安即将离开学校，而我则会留下来在下个学期担任学生会主席，同时准备大学申请。那个星期五下午，我们整理好行李，戴上草帽，决定去镇上闲逛喝茶。还未走出多远，就看到马路对面有一个年轻男孩跌跌撞撞地迎面走来。他步调怪异，低着头，脸被蓬乱的棕色头发挡着。他目不斜视地走着，似乎沉浸在思考中，也根本没注意到马路对面的几个女孩。他几乎算得上是刻板沉闷的圣奥尔本斯镇上的一道奇景。吉莉安和我无礼而惊诧地盯着他，只有戴安娜不动声色。

“那是史蒂芬·霍金。我跟他约会过。”戴安娜说道，而她的同伴已然目瞪口呆。

“不！不可能吧！”我们大笑，表示怀疑。



“是真的。他是很古怪，但是非常聪明。他是巴兹尔（她哥哥）的朋友。他带我去过一次剧院，我还去过他家。他参加过‘禁止核弹’的游行。”她说。

尽管惊讶万分，我们还是继续向镇上走去。不过我并没有玩得很开心。不知道为什么，那个男孩让我感觉忐忑不安。也许正是他的古怪令普通的我觉得着迷，也许我有种奇怪的预感还会再与他见面。不管原因是什么，那一幕深深地印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对于一个将要独立的十几岁少女而言，那一年的暑假是美梦成真，不过也可能是家长的噩梦，因为我将要去西班牙参加一个暑期班。在1962年，西班牙在人们的概念里就像今天的尼泊尔一样，遥远、神秘，充斥着冒险。而我满载着十八年来所有的自信，确信能照顾好自己，而事实上的确如此。课程安排得很有条理，学生们被分成小组居住在当地的家庭里。每逢周末，老师带我们去参观游览当地的名胜古迹——到潘普洛那去看奔牛；到斗牛场看斗牛，那是我看过的唯一一次，那场面残暴野蛮却震撼人心；到圣依纳爵的故乡罗耀拉，他所撰写的祈祷词是我和其他所有圣奥尔本斯学校的学生都不断背诵且烂熟于胸的：

教导我们吧，上帝。
做您的奴仆，就像您应得的一样
奉献而不计较付出多少

没有游览安排时，我们下午会去海边，晚上则会去港口边的餐厅和酒吧，参加当地的节日和舞会，聆听乐队沙哑的吟唱，在绚烂的烟花下欢呼。我很快交到了新朋友，大部分是参加这个课程的其他学生。我们远离了家，远离了父母的管束和呆板的学校纪律，在西班牙瑰丽的景致和异域的情调中，浅尝了成年的独立。

返回英国后，我父母看到我安全返家放下心来，立刻安排了一次家庭旅行，目的地是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于是我马不停蹄地再度踏上旅程。这又是一次开阔眼界的旅行。我的父亲十分擅长安排旅行——自从我十岁时第一次去布列塔尼，多年来我父亲安排了很多次家庭旅行。由于他对旅游十分热衷，我们家便成了旅行的先锋。我们行走在欧洲那片正从战争的创伤中渐渐恢复的土地上，走过几百里蜿蜒曲折的乡村小路，寻访城市、教堂和艺术博物馆，连我的父母也是第一回见到这些景色古迹。这是典型的启发之旅，既是艺术和历史的教育，也在旅程中享受了生活中的美妙事物——佳酿、美食和夏日阳光——融合了弗朗德斯墓地和战争的记忆。

秋天，新学期开始了。暑假的旅行给了我前所未有的自信，我仿佛破茧而出，找到了一个全新的自己。而相比我在旅行中得到的自信和独立，学校的生活显得无比苍白。我作为学生会主席组织了一场时尚秀，灵感来自于电视上新潮的讽刺节目，不同之处在于展示的时装都是由校服经过奇思妙想改制而成的。当整个学校的学生蜂拥着进入礼堂时，纪律化为乌有。米克尔约翰小姐是位矮壮敦实、皮肤粗糙黝黑的体育老师，原本学校的管理都依赖于她那阳刚、骇人的大嗓门，不过那时候却没人能在喧哗中听见她的声音。无可奈何之下，她找来了麦克风，这通常只有在运动会或者组织学生排队参加教堂礼拜时才会用到。

1962年的秋季学期不应该是组织时尚秀的时候，而应该准备大学申请。可惜我在学术方面并不怎么成功。无论我们对肯尼迪总统如何阿谀奉承，那年10月的古巴导弹危机仍然严重动摇了我们这一代人的安全感，将我们对未来的美好希望化作泡影。那些强权国家拿着普通人的生命玩着危险的游戏，我们不知道是否还有未来可以期许。当我们聚集在一起，在校长的带领下为和平而祈祷时，我想起了菲尔德·马歇尔·蒙哥马利在20世纪50年代末所做的一个预言，他说十年内会有一场核战争。一旦核武器来袭，我们就只剩下四分钟时间，所有人类文明将戛然而止，这是妇孺皆知的事



实。我的母亲像往常一样带着哲学家般的冷静与理智，面对着她生命中可能出现的第三次世界大战，她说，宁愿抹去所有人的记忆，也不愿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被发配战场，她不愿忍受那种剧痛，因为他们再也回不来了。

强权的威胁如阴云般笼罩着国际政坛，而我已被大学入学考试折磨得精疲力竭了。自从在暑假品尝到了自由的滋味，我便无心学习。申请牛津剑桥失败后，大学入学就只剩下了羞辱。我感到分外痛苦是因为父亲从我六岁大的时候就希望我能在剑桥拥有一席之地。我们的校长真特女士知道了我的挫败感之后，语重心长地告诉我没被剑桥录取根本不是耻辱，因为被剑桥录取的许多男生远不如被剑桥拒绝的女生聪明。在那个年代，牛津和剑桥的男女比例基本上是 10 : 1。她建议我去伦敦大学的威斯特菲尔德学院参加面试，那是一个基于格腾^①模式的女子大学，坐落在汉普斯特，离大学的其他校区较远。于是，在 12 月的一个大冷天，我坐着公交车从圣奥尔本斯去十五英里（1 英里 = 1.6093 千米）外的汉普斯特参加面试。

面试简直太糟糕了，结束后我如释重负，急不可待地跳上公交车，车窗外依然是灰蒙蒙一片，和来时一样雨雪交加。西班牙语系的面试十分不顺利。面试的问题主要围绕艾略特，而我对此基本上一无所知，几乎是蒙混过关。然后我在校长办公室门口排队等候。轮到我进去的时候，她摆出了一副前政府官员的架势，几乎不从桌上的一堆材料中抬头看了我一眼。我对上一场面试的惨败感到极其沮丧，所以下决心这次要让考官注意到我，即便这样会毁了自己的机会。校长用干巴巴的语调问我：“你为什么把西班牙语而不是法语作为你的主修语言？”我于是用同样干巴巴的语调回答道：“因为西班牙的天气比法国热。”话音刚落，材料从她手中掉落了下来，她的确抬头看了我一眼。

^① 格腾，这里指剑桥大学格腾女子学院。——译注

结果令人惊异不已，威斯特菲尔德学院竟然录取了我。到了那年圣诞节，我从西班牙之旅中获得的大部分乐观与热情都已消失殆尽了。1963年元旦，戴安娜邀请我去参加她和她哥哥组织的新年派对。我穿了一条简洁大方的墨绿色丝绸连衣裙——当然是人造丝绸——把头发向后挽成一个华丽蓬松的髻，心里很害羞，不太自信。而另一边，一个清瘦男孩，倚靠着角落的墙站着，背对着灯光，说话时用细长的手指做着手势，蓬松的头发遮住了他的眼镜，他身穿一件沾满灰尘的黑色天鹅绒夹克，戴着红色天鹅绒的领结。那就是史蒂芬·霍金，那个在夏日街头蹒跚而行的年轻男子。

他正和一个牛津的朋友聊天，他说他已经开始在剑桥大学进行宇宙学的研究，不过并不像他所希望的那样，师从那位在电视上很受欢迎的科学家弗雷德·霍伊尔，而是名字怪异的丹尼斯·夏玛。他本来以为这位导师的名字读作斯奇亚玛，到了剑桥之后才知道正确的发音应该是夏玛。他承认在牛津读书期间根本没怎么用功。去年夏天，当我还准备大学入学考试的时候，他已经获得了牛津的一等学位。考官通过论文答辩决定给予考生一等学位或者二等上学位，也就是及格学位，对于史蒂芬来说，后者等同于失败。这个考生看似笨拙，但他的论文却闪现出智慧的光芒，这令考官十分困惑。他面无表情地告诉考官，如果他们给他一等学位，他就会去剑桥读博士学位，这样无异于送一匹特洛伊木马到敌方阵营。但如果他们给了他二等上学位（这样他也能继续做研究），他就留在牛津。考官们不想冒险，还是给了这个考生一等学位。

史蒂芬继续对他的两名听众高谈阔论——他的牛津同学和我。他意识到自己几乎没做什么功课，要想得到一等学位几乎是不可能的，所以为了保险起见，他还着手做其他准备。他从未去听过一堂课——同伴呼朋唤友去玩的时候还在学习就太扫兴了——他撕碎了作业本扔到导师的废纸箱里然后扬长而去这样的传奇经历也是真事。史蒂芬担心没法走上学术道路，于是申请了政府职位，而且还通过了在一座乡村别墅举行的初选，正式的



公务员考试将在他的期末考试之后举行。一天早晨，他像往常一样睡了个懒觉，醒来后有种异样的感觉，除了每天要听瓦格纳《尼伯龙根的指环》的整套磁带之外，那天好像还应该去做一件事。他不写备忘，从来都相信自己的记忆。直到好几个小时之后他才想起来，那天是公务员考试的日子。

我听得入了迷，被他的幽默感和与众不同的独立个性深深吸引。他的故事十分具有感染力，也许是因为他一边讲着取笑自己的笑话，一边打嗝，还止不住大笑，几乎要喘不过气来。很明显有些人，比如我，在生活中跌跌撞撞，努力去看事情好的一面；有些人，比如我，很害羞，但并不反对表达自己的观点；还有些人，跟我不一样，已经拥有了对自己价值的感知，也就会勇于表达自己。当派对接近尾声的时候，我们交换了姓名和地址，但我并没有期望能够再见到他，除非是碰巧遇见。那蓬松的头发和领结仿佛是独立思想的宣言。今后如果再与他在街上偶遇，我或许能够像戴安娜那样，泰然自若地看待这种独立和自信，而不是惊讶得目瞪口呆。

2 登上舞台

On Stage

几天后，史蒂芬送来了一张卡片，邀请我参加1月8日的一个派对。邀请卡上的笔迹工整而漂亮。我总是很羡慕写得一手好字的人，因为自己下了很多工夫却还是写不好。戴安娜也收到了邀请。她说这个派对是为了庆祝史蒂芬二十一岁的生日——卡片上并没说明这个信息——她也答应到时来接我一同前往。给一个认识不久的人挑选礼物并非易事，最后我挑的是一张唱片代价券。

史蒂芬家在圣奥尔本斯镇希尔赛德街，他们家的房子可谓节俭的典范。我们成长在战后的年代，学会了尊重金钱，从小知道要讲究价廉物美，杜

绝浪费，所以节俭其实并非独树一帜。然而，希尔赛德街 14 号，这栋建于 19 世纪初的三层红砖小楼，却散发着一种特别的魅力。它一直保存着原始的状态，没有任何现代的痕迹，没有如今广为使用的中央供暖或者覆盖整个地板的地毯，却有一股自然的气息扑面而来。在凌乱的树篱后面是破旧的正墙，一家四个孩子都在上面留下了印记；紫藤悬挂在老旧的玻璃门廊上，前门上镶嵌的五彩玻璃已稀疏掉落。我按了门铃后没有立刻得到回应，但最终那位经常穿着皮大衣在斑马线旁等待的女士给我们开了门。她就是伊莎贝尔·霍金，史蒂芬的母亲。她身边站着一个可爱的小男孩，有一头深色卷发和一双明亮的蓝眼睛。在他们身后，借着一只灯泡的亮光，我看见了黄色瓷砖铺成的走廊和几件家具，其中有一座落地大钟和威廉·莫里斯花纹墙纸，经年久远，颜色已黯淡。

渐渐地，霍金家的其他人陆续来到客厅欢迎客人，我发现我认识他们家所有人。我很熟悉史蒂芬的母亲，因为她经常在路口等孩子；史蒂芬的弟弟爱德华，显然就是那位戴粉红帽子的小男孩；他的两个妹妹玛丽和菲利帕，是我在学校的同学；还有孩子们的父亲——身材高大、头发花白的弗兰克·霍金。有一次，弗兰克到我家后院来拿一窝蜜蜂，我哥哥克里斯^①和我都想看，但令我们失望的是，弗兰克一脸严肃地把我们赶走了。弗兰克不仅是圣奥尔本斯镇唯一的养蜂人，还是为数不多拥有滑雪橇的人。到了冬天，他会从山上滑着雪橇而下，路过我们家前往高尔夫球场——我们全家常在春夏去那个高尔夫球场野餐，采风信子，或在冬天把锡盘当雪橇滑着玩。在霍金家，我感觉就像玩一个拼图游戏一样，我认识他们每个人，却从未想过他们是一家人。他们家还有一个我认识的人，她住在阁楼独立的房间里，每逢这样的家庭聚会，她会下楼来参加。她就是史蒂芬的祖母艾格尼丝·沃克，她来自苏格兰，因弹得一手好钢琴而成为圣奥尔本斯家

^① 克里斯，“克里斯多夫”的昵称。——译注



喻户晓的人物。她和我们的民间舞老师莫莉·杜·凯恩每月都会在市政礼堂举行一次公演。

舞蹈和网球曾是我少年时代仅有的社会活动。通过这些活动，我结交了一群朋友，男女生都有，来自不同的学校，有着不同的背景。放学后，我们不管去哪里都是一大群人——在周六早上一起去喝咖啡，晚上去打网球，夏天在网球俱乐部举行派对，冬天则参加交际舞和民间舞课程。我们的母亲们和镇上的一些老年人也参加民间舞课，我们完全没有为此感到尴尬。我们跟老一辈的风格大相径庭，于是跳舞的时候我们自己组队。在我们的角落里，年轻的爱慕偶尔萌生了枝芽，一些绯闻和争吵也随之产生，不过这些萌动很快消失了。我们是一群友好随和的少年，生活要比现代同龄人简单得多，跳舞时的气氛也是无忧无虑、轻松愉悦的，这都得益于莫莉·杜·凯恩对艺术倾注的热忱和她那极具感染力的鼓舞。她一边拉着小提琴，一边权威地指挥着舞者们，而史蒂芬的祖母则坐在三角钢琴前，臃肿的身体挺得笔直，她的手指敏捷而充满艺术性地敲击着那些象牙般的琴键，她前额的卷发纹丝不动。她是个威严的人，会用充满探索却冷淡漠然的眼光审视舞者们。在史蒂芬二十一岁生日的时候，她自然要下楼来跟客人们打招呼。

参加这个派对的有史蒂芬的各色亲戚朋友。有一些是他在牛津结识的朋友，不过大多数是他在圣奥尔本斯的旧识，并且曾在1959年为学校的牛津剑桥录取率做出贡献的同学。史蒂芬的年纪小于同级的同学，他十七岁时升入大学，也比那届大学新生年纪小。他的很多大学同学都不只比他大一岁，而是大好几岁，因为他们都是服完兵役后才进入牛津读书的，后来兵役制度被取消了。史蒂芬承认，由于和同学们有年龄差距，他没能很好地利用在牛津的时间。

显然，史蒂芬和中小学同学的关系要比大学同学更亲密。除了戴安娜的哥哥巴兹尔·金之外，其他人我只识其名，知道他们是圣奥尔本斯新一

代的精英人物，是我们这代人中行走在智慧征途上的探险家，他们热切地致力于批判陈词滥调和荒谬迂腐，致力于坚守思想的独立，致力于探究思维的疆域。我们当地的报纸《哈福德广告报》四年前曾大肆宣传学校在高考中大获全胜，以大幅版面刊登考上牛津剑桥的学生的名字和照片。当我正要开始本科学习生活时，他们已经给学生时代画上了句号。他们当然与我和我的朋友很不一样。我，一个明朗却平凡的十八岁少女，面对这些精英人物感到恐惧，显然他们不会把一个晚上的时间浪费在跳民间舞上。我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缺乏聪慧和学识，于是默默地坐在靠近壁炉的角落里，膝上抱着爱德华，静静地聆听他们的谈话，不敢参与。他们中有些人坐着，有些人靠着墙。在这个宽敞而寒冷的客厅，唯一的热源只是一个罩着玻璃的加热器。他们断断续续地聊着天，却没有任何我所期望的高级趣味，讲的基本上都是笑话。但我现在唯一能记得的不是一个笑话，而是一个谜语。讲的是在纽约，有个人想到一座大楼的五十楼去，但他乘电梯只到了四十六楼。为什么呢？因为他太矮了，够不到五十楼的按钮……

后来，有好一段时间没有见到史蒂芬，也没听说他的消息。我忙着往返于伦敦和家之间，参加一个秘书课程，学习一种革命性的速记法。这种方法不同于老式的象形符号法，改用省略元音字母的方法来记录。一开始，我每天早晨跟随父亲一起匆匆忙忙地赶八点的火车，后来发现我并不需要那么早赶到伦敦牛津街的学校。父亲是尽职尽责的“工作狂”，而我则可以悠闲一些。所以我就漫步到车站，改坐九点的车，于是在车上见到了一群完全不一样的乘客。八点火车的车厢里总是挤得水泄不通，到处可见满脸倦容、西装笔挺的中年人，他们都是养家糊口的上班族。而在九点的火车上，我几乎每天都会遇见熟人，他们穿着休闲，不紧不慢，要么是在家度完周末后回学校，要么是去伦敦看望朋友。这是一天中最愉快的时光，因为在剩下的时间，除了短暂的午休外，我只能待在教室里，周围都是老式打字机的吵闹声，还有那些女孩子们的闲言碎语。她们大都已进入社交界，



认为衡量荣誉的标准就是被邀请去白金汉宫、肯辛顿宫或者克拉伦斯宫的次数。

这种革命性的速记法很容易掌握，但是盲打可是个噩梦。我明白速记的用处，今后到了大学里，上课记笔记需要这门技巧。但是盲打太累了，我怎么练都不行。当我一分钟勉强能打四十个字时，班上其他人已经完成了这门课程并且掌握了秘书应该具备的其他所有技巧。事实上，速记只在短时期内有用，而打字却是一门一辈子都用得着的技艺。

到了周末，我总算能将打字的烦恼抛诸脑后，享受和朋友们在一起的时光。2月的一个星期六早晨，我约了戴安娜和另外一个中学同学伊丽莎白·常特在老地方见面。我们经常去镇上唯一的商场格林百货闲逛，商场里的咖啡馆也就成为我们最喜欢的聚会地之一。戴安娜现在是圣托马斯医院的实习护士，而伊丽莎白即将成为一名小学教师。我们聊了一会各自的学习课程，然后又聊到其他朋友。突然，戴安娜问：“你们听说史蒂芬的事了吗？”“噢，听说了，”伊丽莎白说，“那太可怕了，不是吗？”“你们在说什么？”我问道，“我什么也没听说啊。”“他已经在医院待了两个星期了——好像是巴兹医院，因为那是他父亲学习过的地方，玛丽也正在那里学习，”戴安娜解释道，“他走路经常摔倒，也没法自己系鞋带。”她停了停说道：“医生们做了很多检查，已经诊断他患了某种可怕的没法治愈的瘫痪性疾病。有点像多发性硬化症，但并不完全是。他们说他可能只剩下几年时间的生命了。”

我惊呆了。我不过刚刚认识了史蒂芬，虽然他有些古怪，但我对他很有好感。我们在别人面前都很腼腆，但内心是自信的。真难想象他仅仅比我年长几岁，却要面对可能到来的死亡。死亡并不是存在于我们生活中的概念，我们还那么年轻，死亡是很遥远的事。“他现在怎么样？”我问道，对这个消息震惊不已。“巴兹尔去探望过他了，”戴安娜说，“他说史蒂芬情绪很低落。医院的那些检查都很可怕，住他对床的是一个同样来自圣奥尔